

# T/GXAS

团 体 标 准

T/GXAS 762—2024

## 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talents training of ASEAN Logistics Industry College

2024 - 07 - 09 发布

2024 - 07 - 15 实施

广西标准化协会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基本要求 .....	1
5 办学模式 .....	1
6 培养目标 .....	1
7 培养体系 .....	1
8 培养主体 .....	2
9 教育管理 .....	3
10 师资队伍 .....	4
11 设施设备 .....	4
12 评价与改进 .....	5
参考文献 .....	6



## 前 言

本文件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南宁职业技术大学提出并宣贯。

本文件由广西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南宁职业技术大学、柳州第二职业技术学校、广西职业技术学院、老挝沙湾拿吉大学、越南北江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北海职业学院、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城市职业大学、泰国翁查瓦里功大学、泰国宣素那他皇家大学、越南商业职业学院、马来西亚拉曼大学、泰国泰中教育交流中心、印尼图托拉威尔环球教育集团、广西京东信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圆通速递有限公司、荆州理工职业学院、广西苏宁物流有限公司、广西南宁中诺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广西物资学校。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陆柏、杨清、彭敏、彭程、陆惠叶、覃浩飞、韦嘉嘉、刘冬梅、尤宝庆、吴立鸿、钟飞、李艳华、罗燕、杨波、伍玉凤、黄维、毛远林、农惠、周斯斯、陈淑楝、奚达子、吴汶珊、Khone Savanh（老挝）、Mingle（越南）、丁晓虹、朱秉彦（马来西亚）、林日甜（马来西亚）、魏光磊、田佛君（印度尼西亚）、黄本权、安轲、王东、黎聪、王灏成、戴航、唐臣、刘长英、王永富、Atit Tiwasasit（泰国）、Chatrarat Hotrawaisaya（泰国）、阮克俊（越南）、吴小恒、杜彬、高洁。



# 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的基本要求、办学模式、培养目标、培养体系、培养主体、教育管理、师资队伍、设施设备以及评价与改进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的培养。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 4 基本要求

4.1 构建院校、企业及行业协会协同育人的工作机制。

4.2 加强与东盟国家的人才培养交流合作，开发面向东盟物流通用的课程体系，培养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

4.3 精准对接面向东盟的人才需求，强化实践教学，鼓励校企联合研发，构建面向东盟物流人才培养体系。

## 5 办学模式

实行校企行合作模式。由院校、企业、行业协会互相密切关联的主体协同组建，包括中国-东盟院校、中国-东盟企业以及相关行业协会。

## 6 培养目标

按照产业学院人才培养规格、物流管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以及“1+X”供应链数据分析职业技能等级证书、“1+X”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等相关技能等级证书要求，培养具有科学文化水平、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具备跨境商务通关、跨境供应链管理、跨境运输、海外仓储等专业能力的面向东盟物流技术技能人才。

## 7 培养体系

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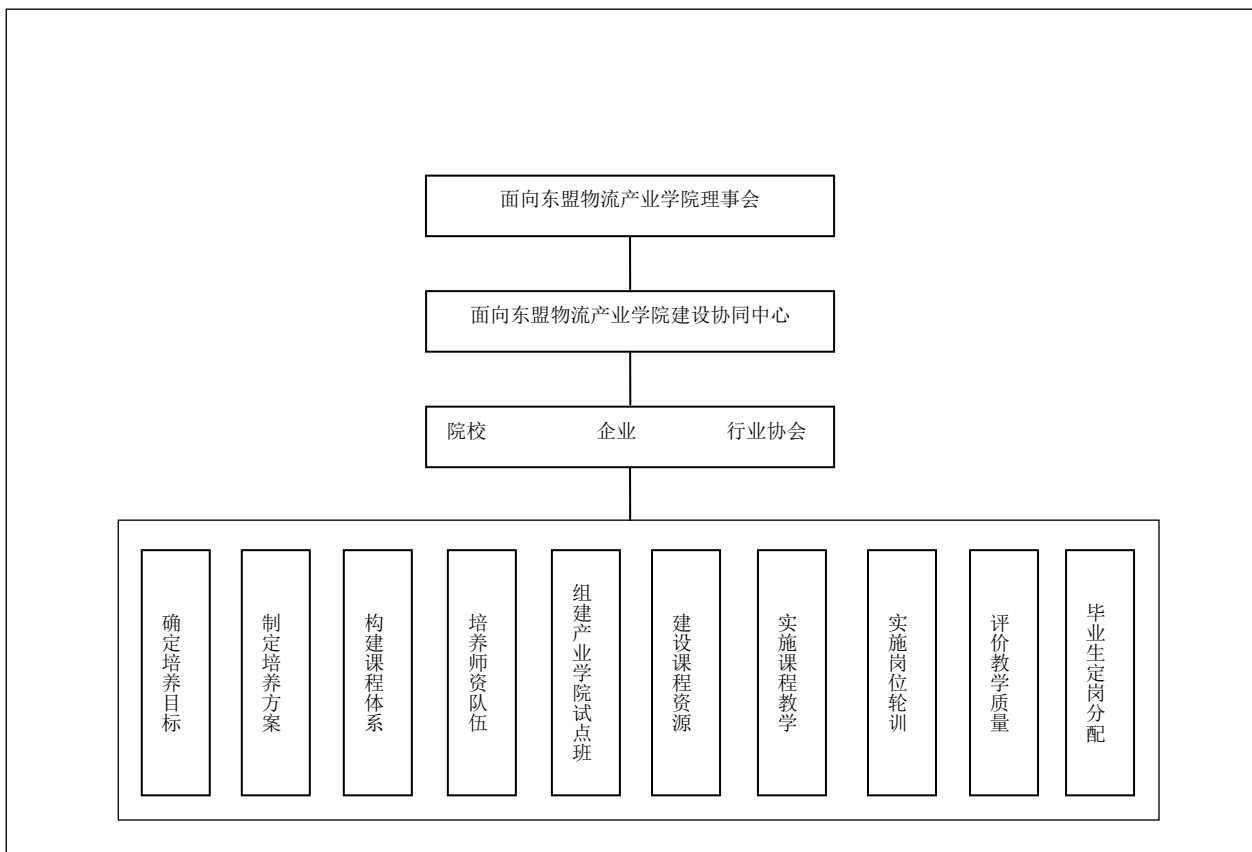


图1 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体系

## 8 培养主体

### 8.1 院校

- 8.1.1 在国家教育主管部门备案，具有全日制学历学生招生资格。
- 8.1.2 具备培养面向东盟的职业技术技能人才的条件。
- 8.1.3 具备面向东盟国家对外交流与合作的基础及平台。
- 8.1.4 开设物流类职业教育专业。
- 8.1.5 根据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制定学院发展规划，包括但不限于：
  - 与企业共同制定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确定课程体系和教学安排；
  - 配备与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所需的软硬件资源；
  - 按照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中课程体系培养学生的专业知识、技能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培养学生在职业发展和社会生活中的责任感、职业素养。
- 8.1.6 设立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理事会，与企业共同组建试点班或未来发展需组建的机构。
- 8.1.7 与企业、学生订立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三方培养协议，规定三方在培养过程的责任、权利和利益。

### 8.2 企业

- 8.2.1 主要牵头合作企业应符合区域内龙头企业认定标准。
- 8.2.2 应具备开展面向东盟的物流业务基础。
- 8.2.3 应与院校、学生订立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三方培养协议，规定三方在培养过程的责任、权利和利益，制定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 按照企业和院校培养学生所设定的目标，为学生培养提供优良的软、硬件资源和管理服务，并加强学生职业规划指导；



——配备产业导师，与院校共同开发人才培养课程，制定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方案、监督管理制度及培养质量定期反馈机制。

### 8.3 行业协会

8.3.1 依托自身优势，协助院校吸引和选择东盟合作企业，协助双方签定战略合作协议，提升校企合作质量。

8.3.2 为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提供专业教学指导，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8.3.3 作为独立第三方，协助院校与企业量化合作的考评评价标准，构建物流行业的产教融合质量评价体系。

## 9 教育管理

### 9.1 教育计划

#### 9.1.1 院校

##### 9.1.1.1 课程设置

9.1.1.1.1 公共基础课程模块 10~15 门，针对国内学生，结合《教育部关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的指导意见》开设相关课程；针对东盟国家学生，结合生源特点，还应增设语言类课程。

9.1.1.1.2 专业基础课程模块 6~8 门，围绕物流行业、东盟物流企业运营、东盟国家物流产业发展认知开设相关课程。

9.1.1.1.3 专业核心课程模块 6~8 门，围绕智慧仓储、运输、配送等物流行业核心岗位能力开设相关课程。

9.1.1.1.4 专业拓展课程模块围绕语言应用、东盟区域文化认知能力开设相关课程。

##### 9.1.1.2 形式

采取班级授课形式对学生进行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理论及部分实践内容的教学。

##### 9.1.1.3 课时

总共 2 000~2 200 学时，其中公共基础课程 830~870 学时，专业基础课程 680~730 学时，专业核心课程 300~360 学时，专业拓展课程 190~240 学时。

#### 9.1.2 企业

##### 9.1.2.1 课程设置

物流产业学院合作企业认知、东盟物流项目运营管理、东盟物流市场调查与分析、东盟企业文化、东盟国家物流数据分析、东盟跨境运输管理、东盟企业采购与供应链管理等课程的实践教学；物流产业学院企业岗位实习。

##### 9.1.2.2 形式

采用分组轮换培调，并采用轮岗培训的方式进行培养。

##### 9.1.2.3 课时

总共 500~600 学时，占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总课时的 25% 以上。

### 9.2 教育实施

9.2.1 制定日常管理制度，包括招生、教学、实习、就业等，接受上级教育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的管理、指导及评价。

9.2.2 形成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办学特色，在培养质量、培养规格等方面加以明确。

9.2.3 企业在学生轮岗培训之后根据岗位和学生的匹配性，组织学生与部门进行定岗分配的双向选择。

9.2.4 根据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进度安排，学生分别在院校、企业部门之间进

行周期性、阶段性轮换学习和培训。

## 10 师资队伍

### 10.1 院校教师

负责课程开发和教学实施，负责培养学生的专业知识、基本职业技能以及人文素养，宜具备但不限于以下资质和能力：

- 累积两年及以上企业实践经历，每年到产业学院合作企业开展企业实践不低于1个月，具有企业项目实操能力，达到相应技术技能水平；
- 讲师(或工程师、实验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 物流师、物流服务师、供应链管理师、建模工程师、现场工程师等中级及以上相关职业等级证书；
- 教师资格证书；
- 了解东盟国家物流产业发展现状，对东盟国家国情具有一定了解；
- 大学英语四级及以上；
- 具备东盟国家语言能力；
- 熟悉企业涉及的专业技术岗位任务，掌握岗位的生产、服务流程和技术标准；
- 能够根据岗位任务开发教学内容，制定教学计划，根据生产、服务流程设计完整的教学过程；
- 能够灵活运用多种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
- 所教专业内容匹配的科学文化与专业知识；
- 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

### 10.2 产业导师

承担学生技能教学工作，参与院校物流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参与“双师型”名师工作室建设、校本研修、产学研合作研究等，宜具备但不限于以下资质和能力：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3年以上物流相关行业工作经验，在企业具有1年以上一线工龄；
- 对应职业资格证书；
- 了解东盟国家物流产业发展现状，对东盟国家国情具有一定了解；
- 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

## 11 设施设备

### 11.1 院校

11.1.1 应按照《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物流类)》和《高等职业学校物流信息技术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和《高等职业学校物流管理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要求配置。

11.1.2 国家教育主管部门检查应为合格以上。

11.1.3 宜联合企业建设面向东盟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实训基地，建立虚拟仿真实验室，开展智慧物流全流程教学实训。

11.1.4 宜与企业、行业协会协同引入企业真实性生产基地，开展智慧物流云仓业务。

### 11.2 企业

11.2.1 应搭建具备技术开发、研创功能的产学研服务平台。

11.2.2 应提供符合《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要求的实习(实践)教学设施条件。

11.2.3 应加强消防、急救等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设施，提供物流管理软件、数据分析工具等信息技术设备。

## 12 评价与改进

### 12.1 评价

#### 12.1.1 评价方式

院校评价和企业评价结合，宜开展第三方评价。

#### 12.1.2 评价实施

12.1.2.1 院校对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表现给予评价，实行学生学习过程的持续跟踪评价，以及毕业后的跟踪调查，了解毕业生的职业发展情况。

12.1.2.2 企业对学生岗位轮训期间的表现给予评价。

12.1.2.3 第三方评价组织由上级教育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等组成，配备有熟悉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要求的专业人员，能够熟练地对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工作开展评价。

12.1.2.4 评价遵循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宜结合实施成效进行优化完善。

### 12.2 改进

院校组织相关方定期开展研讨、评价等持续改进活动。根据各方评价结果及时总结，提出并落实改进措施和解决办法，不断改进与完善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



### 参 考 文 献

- [1] 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物流类）
  - [2] 高等职业学校物流管理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
  - [3] 高等职业学校物流信息技术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
  - [4]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
  - [5] 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指南（试行）（教高厅函〔2020〕16号）
  - [6]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19〕5号）
  - [7] 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
  - [8]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年）
  - [9] 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
  -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的通知
  - [11] 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推进高等职业学校产业学院建设的指导意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团体标准  
面向东盟物流产业学院人才培养规范  
T/GXAS 762—2024  
广西标准化协会统一印制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